

南臺科技大學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114 年 7 月 24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 115 年 5 月 15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南臺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配合協助政府的在產業創新計畫，驅動產業發展量能，為電機資訊領域學生教授完備的人工智慧技術與相關倫理議題，透過人工智慧影像專題應用將人工智慧應用，讓學生理解人工智慧在影像、視覺相關產業上的應用與創新，特開設「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」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，並依據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學程負責管理單位為工學院。
- 三、本學程為一跨科系之整合跨領域學程，課程規劃如附件。
- 四、適合本校工學院的學生或已完成「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」之學生修讀本學程。
- 五、學生修讀本學程至少取得 15 學分，才能取得本校學分學程證明。
- 六、學生同時符合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(簡稱 TAICA)學程規定，得申請送審核發教育部 TAICA 學分學程數位證書，依教育部 TAICA 學程修習與取得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修讀本學程之選課、成績、學分承認等悉依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校課程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TAICA 學程 課程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機器學習	機器學習	3	TAICA/電機工程系	任選 1 門 課程
	機器學習應用實務	3	機械工程系	
	機器學習概論	3	電子工程系	
	機器學習概論與實務應用	3	資訊工程系	
	資料探勘與應用	3	TAICA/工學院/商管 學院	
	資料探勘	3	資訊管理系	
	資料探勘實務	3	資訊管理系	
	生成式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導 論	3	TAICA/電機工程系	
人工智慧倫理	人工智慧倫理	3	TAICA/工學院	
深度學習	深度學習	3	TAICA/資訊管理系	任選 1 門 課程
	深度學習	3	資訊管理系	
	深度學習框架應用	3	電子工程系	
電腦視覺	電腦視覺實務與深度學習	3	TAICA/資訊工程系	
人工智慧影像 應用課程	機器導航與探索	3	TAICA/資訊工程系	